

青岛西海岸新区黄岛初级中学

2023 年招生简章

根据新区教育和体育局《关于做好 2023 年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现对黄岛初级中学 2023 年初一招生工作安排如下：

一、学校简介

黄岛初级中学建校于 1984 年，最初为黄岛镇中心中学，1994 年随着原黄岛区与开发区合并，更名为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三中学，2014 年开发区与原胶南市合并成立新黄岛区时又更名为黄岛区第三中学。2018 年 1 月规范性全称为青岛西海岸新区黄岛初级中学。学校目前占地 22 亩，总建筑面积 6400 平方米。现共有在职教职工人数 115 人，在校学生 1700 余人，共 35 个教学班。学校曾荣获“山东省初中教学工作先进单位”、“山东省绿色学校”、“青岛市德育先进单位”、“青岛市示范初中”、“青岛市依法治教示范学校”、“青岛市文明单位”、“全国信息化教育示范校”、“全国素质教育先进示范校”、“黄岛区三八红旗集体”、“黄岛区教育质量考核优秀单位”、“黄岛区十佳德育品牌”、“西海岸新区教书育人先进集体”、“西海岸新区五四红旗团委”、“教育体育系统三八红旗集体”等各级各类荣誉称号。

学校秉承“滋润生命 携手成长”的育人理念，以让生命

精彩绽放的“生命教育”为学校行为文化核心，创造适合每一个学生发展的教育，建设师生共同发展的学校，追求卓越，争创一流，通过“一体两翼”的课程体系实现学生多元、和谐、持续的发展。

二、 招生对象

初中一年级招收符合入学条件的应届小学毕业生。

三、 学校招生范围

黄岛街道办事处辖区内刘公岛路以南区域



四、 新生学位类型

全区公办初中根据学生户籍和监护人住宅情况将本区新生学位类型分为 5 类，按录取优先级由高到低依次为：

学位类型 1：本区户籍儿童，落户地址与监护人住宅房产一致，均在学校片区内；

学位类型 2：本区户籍儿童，落户地址与监护人住宅房产不一致，监护人住宅房产在学校片区内；

学位类型 3：本区户籍儿童，落户地址在学校片区内，儿童及其监护人在青岛西海岸新区内均无自有住宅房产；

学位类型 4：符合入学条件的非本区户籍儿童，监护人住宅房产在学校片区内；

学位类型 5：符合入学条件的非本区户籍儿童，监护人在学校片区内租房居住。

五、报名方式

全区公办、民办中小学继续实行招生报名“一网通办”。

适龄儿童少年监护人通过本人手机下载安装“爱山东”APP，进行注册及身份认证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信息采集、证明材料上传和志愿学校填报等报名工作。

“一网通办”的具体操作见网上报名指南，家长可关注“青岛西海岸新区教育和体育局”微信公众号，或通过“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务网(www.xihaian.gov.cn)”查询，路径如下：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务网首页—政务公开—政府部门与镇街信息公开—区教育和体育局—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公示公告。

需注意：

1. 报名平台在每个报名阶段的首日 0:00 开放，直至每个报名阶段最后一天的 24:00 关闭。除补录阶段外，其他报名阶段不以报名时间的先后顺序作为录取依据。

2. 为避免网络拥堵，建议家长在前两个报名阶段错开报名高峰，合理安排报名时间。在每阶段的报名信息采集时间段内，家长可随时登录平台修改报名信息。信息采集时间截止后，系

统关闭，所登记的入学信息不再更改。

六、入学材料及审核方式

1. 本区户籍的儿童

家长需准备公安部门核发的儿童随父母同户同住的户口簿和儿童父母的住宅类房屋产权证进行审核确认；儿童户籍不与父母同户的，需同时准备出生医学证明以确认亲子关系。

使用祖父母或外祖父母房产报名的，需准备公安部门核发的儿童随父母、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同户同住的户口簿，以及与户籍地址一致的住宅类房屋产权证。

2. 非本区户籍的儿童

儿童父母一方需持有青岛西海岸新区（以下简称“新区”）公安机关核发的在有效期之内的居住证（如儿童父母一方户籍属于青岛市，不需要提供居住证）；儿童父母一方在新区的住宅类房屋产权证或在新区办理的登记时间半年以上的正式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儿童父母一方在新区的劳动合同、社保卡（同时提交由合同单位为其在新区连续缴纳半年以上的社保明细）或在新区办理的登记时间半年以上的工商营业执照；儿童及其父母在原籍的户口簿；儿童户籍不与父母同户的，需同时准备出生医学证明以确认亲子关系。

以上入学材料中，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社保、工商营业执照需在有效期内且截止到2023年7月31日连续满半年。

学校将进一步优化报名信息审核流程，通过大数据比对结合现场审核等方式，提高“一网通办”有效性、便利性。

家长需真实、准确地填报相关入学信息，如提供虚假报名

材料经查证属实的，将影响学生的正常录取，只能在补录阶段重新报名有空余学位的学校。

七、录取方式及录取原则

学校依据学位类型的优先级和在报名学校的排名依次录取，录满为止。

学位类型 1、2、4 以住宅类房屋产权证办证日期的先后顺序进行排序，当出现办证日期一致时，本区户籍以落户新区日期的先后顺序进行排序，非本区户籍以来新区务工或经商时间的先后顺序进行排序(以社保开始连续缴纳时间或营业执照登记时间为准)；学位类型 3 以落户新区日期的先后顺序进行排序；学位类型 5 以来新区务工或经商时间的先后顺序进行排序(以社保开始连续缴纳时间或营业执照登记时间为准)，当社保开始连续缴纳时间或营业执照登记时间一致时，以正式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的登记日期先后顺序进行排序。

补录阶段，有空余学位的公办学校按网上报名时间的先后顺序依次录取符合入学条件的学生。

八、学校招生日程安排

(一) 第一阶段

- 1. 报名范围：**学位类型 1、2、3、4 的学生。
- 2. 信息采集时间：**5 月 20 日—6 月 5 日。
- 3. 学校审核时间：**6 月 17 日—6 月 26 日
- 4. 家长查询录取结果时间：**7 月 4 日

(二) 第二阶段

- 1. 报名范围：**学位类型 5 的学生。

2. 信息采集时间：7月5日-7月8日

3. 报名方式：

报名公办学校的，家长根据房屋租赁备案地址和各学校空余学位情况报两个志愿：

一志愿必须为正式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地址所对应的学区公办学校，其中租赁在热点学校区域，该热点学校已无学位的，一志愿只能为空。请家长如实选择一志愿学校，一志愿填写错误的将直接进入二志愿的录取。同时建议家长在学生数较少的学区租房居住；

二志愿可根据各公办学校的空余学位情况报名（二志愿可不受租赁地址及学校划片范围的限制）。

4. 一志愿学校审核及录取时间：7月9日

5. 一志愿家长查询录取结果时间：7月11日（未被一志愿学校录取的学生，请家长关注二志愿学校的审核通知）

6. 二志愿学校审核及录取时间：7月12日

7. 二志愿家长查询录取结果时间：7月13日。

（三）补录阶段

1. 报名范围：在以上报名阶段未被录取的学生以及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名的符合入学条件的学生

2. 信息采集时间：7月16日。

3. 报名方式：家长在网上报名系统中选择有空余学位的学校进行报名。

4. 录取方式：

有空余学位的公办学校按网上报名时间的先后顺序依次

录取符合入学条件的学生；民办学校招生方式同第三阶段。

5. 学校审核时间：7月17日

6. 家长查询录取结果时间：7月18日

九、学校招生咨询电话

1. 招生咨询电话：87075229、87075222、18753216856、18363917067。

2. 招生监督电话：88192020。

青岛西海岸新区黄岛初级中学

2023年5月11日